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气派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气派科技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1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570,000 股，发行价为 14.8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3,767,40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5,542,826.15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8,224,573.8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全部到位，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21]33490 号的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年末余额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金额 |
|-----------------------------------|----------------|
| IPO 募集资金净额 | 338,224,573.85 |
| 加：利息收入 | 4,350,168.49 |
| 减：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 305,038,440.55 |
| 减：手续费支出 | 4,329.07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37,531,972.72 |
|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 37,531,972.72 |
| 理财产品余额 |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与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东气派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于 2021 年 7 月 6 日与保荐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 存放银行 | 银行账户账号 | 存入方式 | 期末余额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 669174492837 | 活期存款 | 13,703,103.70 |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 03004561359 | 活期存款 | 10,317.43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 4000092829100604262 | 活期存款 | 23,423,440.35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 4000092829100604014 | 活期存款 | 395,111.24 |
| 合计 | | | 37,531,972.72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

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不涉及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不涉及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者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创证券认为：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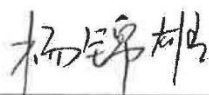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锦雄



孙翊斌



附件 1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338,224,573.85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111,448,677.44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不适用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305,038,440.55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1.高密度大矩阵小型化先进集成电路封装测试扩产项目 | 否 | 318,224,573.85 | 318,224,573.85 | 318,224,573.85 | 107,377,454.70 | 298,191,684.50 | -20,032,889.35 | 93.70 | 2024年6月 | -9,645,411.10 | 不适用 | 否 |
| 2.研发中心（扩建）建设项目 | 否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4,071,222.74 | 6,846,756.05 | -13,153,243.95 | 34.23 | 2023年6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338,224,573.85 | 338,224,573.85 | 338,224,573.85 | 111,448,677.44 | 305,038,440.55 | -33,186,133.30 | 90.1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2021年7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8,066.54万元。上述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1]34510号）。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p>2021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2022年4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p>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无。 |

注：公司募投项目中研发中心（扩建）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建设内容为公司研发中心的升级扩建，通过办公场地装修、购置国内外先进研发设备和软件，引进和培养优秀人才，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进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